

温州市教育评估院文件

温教评〔2023〕1号

温州市教育评估院 2022年工作总结和2023年工作思路

各县（市、区）教育局（社会事业局）教研部门，市局直属相关学校：

现将《温州市教育评估院2022年工作总结和2023年工作思路》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温州市教育评估院

2023年2月2日

温州市教育评估院

2023年2月2日印发

温州市教育评估院 2022 年工作总结

2022 年，温州市教育评估院以《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为引领，围绕市教育局 2022 年重点工作，紧扣“数据赋能教育，评价促进改革”工作主题，深度推进“数据驱动教育教学改进”省级试点项目，创造性实施“探索建立学习品质监测评价体系”项目，拓宽业务，擦亮品牌，进一步扩大温州教育评价的辐射力和影响力，助力温州教育高质量高品质发展。

一、常中有新，高质量完成各项监测工作

（一）多融合实施第二轮小学学习品质监测。9 月 21 日开展第二轮全市小学生学习品质监测。全市 12 个县（市、区）163 所学校的 31246 名五年级学生参加数学和英语学科的测试，同时填写相关学生问卷；709 位上学期在本校任教四年级的数学、英语教师填写教师问卷；32153 位学生家长填写家长问卷。样本学校数占比为 22.5%，样本学生数占比为 28.1%。监测内容在原有学习品质四大系统及相关因素等维度基础上新增了“双减”政策、劳动教育以及体艺教育等相关内容的调查。

（二）多样态开展教育质量监测分析反馈。5 月上旬采用“线上+线下”方式召开 2021 年初中学生学习品质监测分析反馈会，印发综合反馈报告、行政反馈报告、学科分析报告。首次依托市教育评估监测平台以网络版形式呈现各县（市、区）报告和 94 所

抽样学校报告。通过微信公众号、电梯传媒等发布 6 个社会版专题报告微视频，引导学校、家庭、社会树立科学学习的理念，拓宽“减负提质”倡导路径。11 月线下召开全市 2022 年义务教育阶段质量分析反馈会，印发《2022 年初中学业水平考试分析专辑》和《2021 年浙江省小学教育质量综合评价监测温州市分析报告》，并同步下发 355 所电子版中考一校一报告。

（三）多用心做好上级布置其他监测工作。顺利完成省 2021 年小学教育质量监测温州地区数据分析及报告撰写；协助做好国家 2022 年义务教育质量监测工作和省 2022 年初中教育质量综合评价监测工作。完成 2022 年国际学生评估项目测试(PISA2022) 相关信息上报，涉及全市 23 所学校，学段包含普高、职高和初中，学生数约为 6400 人；配合基教处做好“双减”家长满意度调查相关工作，涉及全市义务教育学校 1 至 5 年级和 7 至 8 年级，约 62 万位家长；配合北师大创新研究院做好 27 所初中试点学校项目化学习监测。

二、稳中有进，高标准推进省级试点项目

（一）多层次指导促进“数据驱动教育教学改进”项目规范化开展。制订“数据驱动教育教学改进”市级种子学校 2022 年度培育方案，构建顶层设计，明确培育路径；出台“数据驱动教育教学改进”县（市、区）级层面指导交流文件，并于 3 月、4 月、10 月分赴平阳、瓯海、龙港开展调研指导；组织 13 个县（市、

区)教师发展中心(教研院)开展为期1个月的“推磨式”互促互学活动。

(二)多形式督促助推“数据驱动教育教学改进”项目常态化进程。通过市对县考核,督促各县(市、区)深入开展省测、市测以及中考数据结果应用,共收到33份整改方案,均按照“数据分析—诊断教学—实施改进”的思路,聚焦问题,分门别类列出问题清单,分解任务,分工合作落实整改责任;开展“数据驱动教育教学改进”案例评比,以评促思,以评促研,择优选送7篇报送教育部;做好全省“数据驱动教育教学”试点推进会议温州典型发言,任务驱动,及时总结提炼实践经验;培育、评选“数据驱动教育教学改进”市级示范学校50所。

(三)多方位完善“探索建立学习品质评价体系”项目创新性实施。自9月份被确立为浙江省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试点项目以来,从评价框架、操作体系、技术平台、结果应用等多方位对“学习品质监测”项目进行优化提升。同时与省级试点项目“数据驱动教育教学改进”融合推进,相辅相成,强化结果应用考核,推进两个项目走实走深。11月份出台《温州市教育局办公室关于加强义务教育质量监测结果应用的指导意见》,从机制上加强监测结果应用研究,保障应用实效。同时将“学习品质”监测样本学校的视导覆盖率列入市对县年度考核指标,督促反馈结果的改进应用。

三、守中有变，高创造完成多项评估任务

（一）多维度调整市局直属学校发展性评价工作。在上一年考核基础上，根据区域教育发展情况，增删或优化评价内容，完成2022年度市局直属27所学校的自主性工作指标申报、适度度审核、难度值鉴定工作。提高自主性指标占比，变30%为35%，更加凸显自主特色。灵活应对防疫情势，考核方式由“线上+线下”调整为“线上”，包括教师学生满意度问卷调查。

（二）多应时开展儿童友好学校星级评估。率先研制温州市儿童友好学校（幼儿园）评估标准，进一步明确儿童友好学校（幼儿园）培育的重点方向和操作流程，完成38所申报学校现场评估，助推温州市儿童友好城市建设。

（三）多集智制定多项评估标准。独立制定《温州市“数据驱动教育教学改进”示范学校评估标准》，牵头制定《温州市义务教育学校课后服务示范校评估标准》，协助制定《语言文字特色乡镇评估标准》。

四、成中有升，高能级擦亮教育评价品牌

（一）多角度凝练，展示实践成果。《教育质量“四维评价”改革的区域实践》获2022年省基础教育成果一等奖，被推荐申报国家级教学成果奖；《初中绿色增值评价的温州实践》入选浙江省教育评价改革典型案例；《义务教育学生幸福感评价实践探索》获2022年浙江省优秀教研成果三等奖；《温州市

小学生学习品质现状及其影响因素的调研报告》获温州市微调研报告评比一等奖。

（二）多阵地宣传，传播评价能量。 通讯《温州聚焦学习品质监测，助力“双减”落实落细》被省教育厅《今日择报》录用，近10则材料，包括微视频、通讯被市局官微、官网、“万人双评议”官网等录用。《温州都市报》整版刊发学习品质监测成果“课外补习到底有没有用，权威报告来了！”温州市教育评估院公众号于3月14日开通，发布55条微帖，阅读量近20000。

（三）多层次交流，扩大温州影响。 方文跃院长4月在在首届（重庆）教育评价国际会议作《温州市区域教育评价的坚守与突破》主旨报告；11月在长三角基础教育质量评价研讨会上作《教育质量“四维评价”改革的区域实践》成果分享；王光秋副院长1月在全省“数据驱动教育教学改进”推进会议上做《基于学习品质监测改进的温州行动》典型发言，唱响温州声音，展示温州风采。

温州市教育评估院 2023 年工作思路

以党的二十大精神为指引，深入贯彻落实《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围绕温州教育年度中心工作，以“数据驱动教育教学改进”“探索建立学习品质评价体系”两大省级试点项目为抓手，强化质量监测，优化学校评估，创新评价改革，助力“好学温州”品牌建设。

一、拓宽拓深，优化教育质量监测

（一）优化完善“学习品质”监测项目。以省评价改革试点项目“探索建立学习品质评价体系”推进为契机，开展 2023 年初中段“学习品质”监测项目，力争在监测对象、监测内容和监测方式上获得突破。监测对象方面凸显“点面结合”。在全市原有抽样方案基础上，增加重点项目推进学校群体样本，同时对项目实施成效予以监测评价。监测内容方面凸显“五育融合”。在原有学习品质的维度内容上，结合区域教育热点和难点，增加德、体、美、劳四育中的一块内容，形成“学习品质+”区域特色项目，充分探索学习品质助推学生全面发展的影响机制。监测方式上突显“人机整合”。在原有纸笔测试与人工分析评价相结合的基础上，利用评估监测平台，将现代教育测评技术与信息技术深度融合，实现监测流程和报告撰写智能化，提升监测工作效率。

（二）启动县域教育高品质发展监测项目。以“抓重点、早预警、补短板、促均衡”为原则，构建本土化的监测指标体系，启动县域基础教育高品质发展监测。通过监测，为教育行政部门提供决策依据，督促各县（市、区）精准补短提升，不断提升教育现代化水平，推动区域教育高品质发展，助力我市“两个创建”加速推进、“两个监测”晋等升位。

（三）做好国家教育质量综合评价监测项目。根据要求，指导样本县（市、区）做好相关学校和学生信息整理上报、考务组织、监测工具的收发等工作，确保监测顺利完成，数据不失真。

二、见行见效，创新评价结果应用

（一）创新教育质量监测反馈工作。建立中小学教育质量监测结果报告单制度，把质量监测的主要结果以简明扼要的报告单形式发送给县（市、区）分管领导和教育局主要负责人，帮助相关领导掌握区域教育质量综合评价的整体情况，使其更加重视区域教育质量的改进与提升。完善中小学教育质量监测结果反馈会制度，继续优化报告呈现内容和方式，形成 2022 年全市小学生学习品质监测综合报告、学科报告、行政报告以及县（市、区）一县一报告和学校一校一报告，重点开好 2022 年全市小学生学习品质监测反馈会、2022 年省中小学教育质量综合评价监测反馈会以及 2023 年中考质量分析反馈会。探索教育质量监测数据挖掘模式，让数据挖掘成为常态，每次监测都要形成一批有质量

的监测发现，对 2022 年全市小学生学习品质监测策划“抗逆学生的特征画像”“高效率学生学习策略分析”“解锁亲子关系提升密码”“学校教学管理，‘非双高’要向‘双高’学校学什么”等 10 个专题报告，适时向社会发布，传播正确的教育质量观和科学的教育规律。

（二）强化监测结果应用见效。进一步贯彻落实《温州市教育局办公室关于加强义务教育质量监测结果应用的指导意见》，把监测结果的应用作为终极目标，从县域和学校两个层面、管理和教学两个维度强化结果应用，加大视导和指导力度。县域层面依据 2022 年各县（市、区）上交的义务教育质量分析报告和问题清单，追踪问题整改进程，督查问题整改成效，确保结果应用见行见效。学校层面强化基于结果的改进行动，指导学校聚焦“小问题”，开展“大改进”，把问题分解于条线和教师，把发现运用于管理与教学，推动监测发现落地见效。

（三）深入推进“数据驱动教育教学改进”省级试点项目。继续抓好第二批示范学校培育。出台《温州市 2023 年“数据驱动教育教学改进”示范学校培育方案》，拓宽培育路径、创新培育举措，扩大市、县两级参与试点的学校群体，从中继续评选市级“数据驱动教育教学改进”示范校 50 所，继续把示范校培育工作列入市对县年度考核。重点抓好第一批示范学校升级。通过政策扶持、主题研修、专项视导、巡回展示、案例评比、专家指

导、推荐发言等系列举措，帮助第一批示范校深入实践、深入提炼，推动项目优化升级，从温州走向省内外，形成辐射效应。合力抓好试点工作总结。市、县、校三级联动，梳理总结经验、提炼一批有质量的成果汇编成册，开展成果交流展示活动，全面推广优秀成果，让更多学校从“数据驱动教育教学改进”行动中受益显效，在全市形成基于数据改进教育教学的良好局面，打造“数据驱动教育教学改进”省级试点项目温州样板。

三、建章建制，提升评估专业水准

（一）加强教育评估专业化建设。出台《温州市教育评估院学校评估流程指南》，从项目立项、项目设计、项目实施和项目总结四个方面形成具体的工作流程和规范要求，使之成为我院各类评估专业性的重要保障。完善教育评估专家库建设，扩容教育评估专家库资源，收集不同学段、不同层次、不同领域的专家资源，构建常态联系机制，强化专家培训培养；保存专家评估历史资料，建立专家职业道德和职业能力档案，实行专家淘汰机制。完善学校评估信息化平台建设，在直属学校发展性评价平台基础上增设其他类学校评估平台，推动学校评估的便捷高效。

（二）改进市局直属学校发展性评价。优化基础性指标，删繁就简，减少近三年皆为满分的定性指标，增加体现学校发展的定量指标，突出对学校教育质量的评价、突出对学校进步增值程度的考核，凸显科学性和可操作性。完善自主性指标，

减少自主性指标数量，做优自主性指标质量，强化难易度评定的精准客观；

增加对上一年度问题整改情况的评价，凸显评价诊断改进功能。

（三）做好其他各类学校评估。开展省二级幼儿园等级评定。受市教育局委托，首次承接全市省二级幼儿园评定工作，要对接一流，凸显专业，高水平完成评估任务。继续开展儿童友好学校星级评估项目。优化儿童友好学校评估标准和流程，通过评估引领全市中小学校和幼儿园积极创建儿童友好学校，助推温州市儿童友好城市建设。开展市教育局交办的其他类评估。

四、促学促研，加强评价队伍建设

（一）学习分享提档升级。固化院每月学习分享会制度，结合月度重点工作定时、定人、定主题，学习分享评价先进理论和技术，及时把握新时代教育评价脉搏，积极回应新时代教育评价总体方案的落实落细。每季度或半年度扩大分享范围，向县（市、区）评价员和相关学校开放。

（二）培训研修聚焦主题。以项目化学习为主，结合外出考察、实地观摩等形式扎实做好三个教育评价高级研修班活动，分层分批提升教育评价骨干能力素养。2月开展温州市教育评价改革高级研修班培训活动，5月开展“数据驱动教育教学改进”市级示范学校主题研修活动，7月开展“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主

题研修活动。

（三）强化研究凸显专业。搭建平台、出台举措，推动市、县两级评价员成为学习者研究者，以研究立身，以专业固本。市级评价员要求三年有一个市级及以上课题，一年要有一篇论文发表或获奖。同时，做好《温州市学生学习品质评价体系构建的实践研究》省教研课题申报工作。

五、立优立品，打造区域评价特色

（一）举办十周年院庆活动。精心谋划十周年院庆活动方案，全方位总结温州十年教育评价改革经验，召开温州教育评价改革研讨会，提炼温州教育评价品牌特色；承办第四届长三角教育评价改革论坛，搭建教育评价领域交流与合作的平台，学习借鉴全国及长三角专家同行的理论水平和实践智慧；多渠道展示“四维评价改革的区域实践”成果，推动更多学校走出温州，扩大温州教育评价的影响力和辐射力。

（二）优化“成长型”教育评价体系。改进“四维评价”，完善学习品质监测，出台“成长型”教育评价体系及建设方案，填补空白，构建教师和区域“成长型”评价指标体系，形成以“成长”为核心，覆盖学生、教师、学校、区域四大主体的完整体系，打造具有温州辨识度的评价改革。

（三）推动形成“一县一品”格局。协助秘书处做实瓯海、乐清、文成、平阳、苍南等地省级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试点

项目，推动其他县（市、区）做强一个评价改革项目，形成区域教育评价改革品牌特色，在全市范围初步形成“一县一品”的良好格局。

附件：

温州市教育评估院 2023 年工作行事历

月份	主要内容
1	◎ 印发《温州市教育评估院 2022 年工作总结和 2023 年工作思路》；
	◎ 完成市局直属学校发展性评价结果的审核、汇总、上报和反馈；
	◎ 完成 2022 年小学生学习品质监测综合和学科报告初稿；
	◎ 完成 2022 年小学生学习品质专题报告初稿；
	◎ 春节值班。
2	◎ 召开 2023 年度全市教育评价工作会议暨年度先进表彰；
	◎ 制订“数据驱动教育教学改进”市级示范学校 2023 年度培育方案；
	◎ 审核定稿 2022 年小学生学习品质监测综合、学科、专题等报告；
	◎ 启动并完成 2022 年小学生学习品质监测县级、校级报告撰写；
	◎ 构建并制作 2022 年小学生学习品质监测县（市、区）结果报告单；
	◎ 讨论制订县域教育高品质发展监测方案和指标内容；
	◎ 开展温州市教育评价改革高级研修班培训活动。

3	◎赴外学习交流“学校评估”相关工作；
	◎完成2022年小学生学习品质监测综合报告、学科报告、县（市、区）报告和学校报告校稿与印制；
	◎做好《温州市学生学习品质评价体系构建的实践研究》省教研课题申报工作；
	◎上报省教育评价改革试点项目第1季度进展情况；
	◎修订完善2023年度市局直属学校发展性评价实施及操作办法。
4	◎召开2022年全市小学生学习品质监测反馈暨“数据驱动教育教学改进”市级示范学校培育启动工作会议；
	◎召开2023年市局直属学校发展性评价实施解读培训会；
	◎开展县域教育高品质发展监测。
5	◎配合做好国家2023年义务教育质量监测；
	◎县（市、区）监测结果改进调研；
	◎开展2023年上半年二级幼儿园等级评定工作；
	◎开展“数据驱动教育教学改进”市级示范学校主题研修活动；
	◎2023年市局直属学校发展性评价自主性指标适切度审核、难度值鉴定。
6	◎制订并下发2023年初中学生学习品质监测通知文件；
	◎制订并下发2023年市级评价改革案例评比；
	◎县（市、区）监测结果改进调研；
	◎上报省教育评价改革试点项目第2季度进展情况表。

7	◎中考数据分析，基础数据反馈；
	◎开展“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主题研修活动；
	◎启动2023年初中学生学习品质监测信息采集、抽样、命题等相关准备工作。
8	◎撰写市级中考分析报告和校级中考一校一报告；
	◎完成2023年初中学生学习品质监测相关量具命制工作。
9	◎全市教育评价工作半年度会议；
	◎完成2023年初中学生学习品质监测信息采集、抽样等工作；
	◎举行全市2023年中考质量分析反馈会议；
	◎开展2023年下半年二级幼儿园等级评定工作；
	◎“数据驱动教育教学改进”市级示范学校展示交流活动；
	◎上报省教育评价改革试点项目第3季度进展情况表。
10	◎2023年初中学生学习品质监测考务会议；
	◎2023年初中学生学习品质监测实施；
	◎县（市、区）监测结果改进调研；
	◎开展温州市2023年儿童友好学校星级评估。
11	◎承办第四届长三角教育评价改革论坛暨十周年院庆活动；
	◎配合市局做好相关项目的评估工作；
	◎县（市、区）监测结果改进调研；
	◎2023年初中学生学习品质监测数据清理和基础报表生成；

	◎举行第二批“数据驱动教育教学改进”市级示范学校评估。
12	◎2023年市局直属学校发展性评价现场评估；
	◎上报省教育评价改革试点项目第4季度进展情况表；
	◎县（市、区）监测结果改进调研；
	◎2023年初中学生学习品质监测数据分析和报告初稿撰写；
	◎总结2023年工作，制定2024年工作思路。